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LCO-PMC

Chinalco Mining Corporation International

中鋁礦業國際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8)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鋁礦業國際(「本公司」)將於2017年3月3日上午十時三十分(香港時間)(或緊隨同日在同一地點按開曼群島大法院指示召開的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4美元的普通股持有人(惟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除外)會議結束或休會後)假座香港金鐘道八十八號太古廣場港麗酒店七樓寶宏廳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藉以分別考慮及酌情通過(不論有否修訂)下列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動議作為特別決議案：

- (A) 批准本公司與計劃股份(定義見計劃)之持有人訂立日期為2017年2月3日之協議計劃(「計劃」)，其印刷本已提呈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惟須受開曼群島大法院可能批准或施加之任何修訂、增補或條件所規限；及
- (B) 為使計劃生效，於生效日期(定義見計劃)，藉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以削減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

普通決議案1

「動議作為普通決議案：

- (C) 待有關削減股本生效後，隨即透過向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發行與所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相同數目的股份，將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增加至其原先的金額；
- (D) 本公司須將其賬冊內因上文第(B)段所述的削減股本而產生的進賬額，用作按面值全數繳足以入賬列作繳足方式發行予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的新股份，因而謹此授權本公司董事配發及發行新股份；
- (E)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就實施計劃而作出其認為必要及合宜之所有行動及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同意開曼群島大法院可能認為適合施加予計劃之任何修訂或增補；及
- (F)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向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申請撤銷本公司股份的上市地位。」

普通決議案2

「動議作為普通決議案：

- (G) 批准本公司及承購股東(定義見計劃文件)及／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於2016年9月23日直至生效日期(定義見計劃文件)後六個月訂立的載於計劃文件第VII部分「註釋備忘錄」[14.現貨銷售安排]一節項下「現貨銷售機制」分節的現貨銷售機制(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2月3日的綜合計劃文件(「計劃文件」)，其印刷本已提呈大會並經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以及現貨銷售機制內條款所載的任何現貨銷售合約。」

普通決議案3

「動議作為普通決議案：

(H) 批准Rio Tinto Simfer UK Limited與中國鋁業鐵礦控股有限公司就西芒杜項目於2016年10月28日訂立之無約束力協議大綱項下擬進行之建議股權轉讓(定義見計劃文件)。」

承董事會命
中鋁礦業國際

日期：2017年2月3日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
二座
36樓

附註：

- (a) 上述普通決議案2(G)將按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規定由本公司股東(並無參與或並無於未來現貨合約(定義見計劃文件)中擁有權益)批准。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及全體承購股東(定義見計劃文件)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b)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必須為個人)代其出席，及於票選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c) 如屬本公司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彼等任何一人均可(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聯名持有人出席(不論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就相關聯名持股有排名首位的股東將可就相關聯名持股投票。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照本公司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的排名次序而定。
- (d)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填妥並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股東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倘本公司股東於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出席大會，該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予以撤回。
- (e) 隨附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
- (f) 上文所載特別決議案及普通決議案將以投票方式表決。
- (g) 本公司將於2017年2月28日(星期二)至2017年3月3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是否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期間將不會登記轉讓股份。所有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7年2月27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h) 於本通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躍偉先生及高立東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建平先生(董事長)、樂書偉先生、劉洪均博士及汪東波博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Scott McKee Hand先生、Ronald Ashley Hall先生、黎日光先生及Francisco Augusto Baertl Montori先生。